

转专业及专业分方向分配工作小组组长	何肖 程时雄
转专业及专业分方向分配工作小组副组长	韩艳旗
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王圆圆 贾兴平 陈金勇 彭桢 叶茂升 邵勛 李力 金晓梅
专业分方向分配工作小组成员	叶茂升 彭桢 金晓梅

一、接收学生转专业的条件和要求

- 1、学院不限制符合转专业资格的学生提出的转专业申请。
- 2、取消学院接收学生比例限制，学院依据专业人才培养需要和教学资源条件制定接收计划。

二、考试或考核的内容和办法

拟接收专业	接收总人数	接收2025级学生数	接收2024级学生数	接收学生转专业的条件、要求	考核方式	学院联系人	联系方式
市场营销	40	20	20	无	面试	贾兴平	13817271644
金融学	35	25	10	无	面试	彭桢	15926477652
数字经济	25	25	0	面试需带成绩单	面试	邵勛	15972227241
国际经济与贸易	40	20	20	无	面试	叶茂升	15827371804
会计 ACCA	50	50	0	无	面试	肖泽华	15623563527
大数据管理与应用	40	30	10	0	无	李力	18071702361

三、工作流程

- 1、根据学校要求，商学院成立普通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转专业考核工作。
- 2、制定接收学生转专业的条件、要求、具体考试或考核的内容、办法和接收转专业人数计划表。学院将转专业实施细则和接收转专业人数计划表提交学校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审核通过后在学院网站公布（不少于3个工作日）。

转专业

- 3、发布转专业申请通知，通知学生填写转专业申请表，提出申请。（4月24日）。
- 4、学生网上申请时间：4月27日—4月29日。
- 5、学院根据所制定的转专业细则对申请学生进行资格审核，并通知符合资格学生按要求参加转专业考核。（考核时间：5月6日—5月18日）
- 6、学院根据考核结果确定转入学生名单并在学院网站公示不少于3个工作日。
- 7、学院将拟转入学生名单电子版和纸质版签字盖章后连同转专业申请表送本科生院审批。
- 8、考核时间地点见附件。

一、分专业方向专业及分配时间

- 1.分专业方向专业：2025级国际经济与贸易、2025级金融学
- 2.专业方向志愿填报：2026年5月20-25日
- 3.分流时间：2026年6月底（具体时间以第二学期期末成绩全部出来为准）

二、专业方向分配标准

- 1.各分配专业学生人数（以分配时实际人数为准）。

专业	专业方向	分配人数	分配比例
国际经济与贸易 29	数字商务方向	14	48%
	数字贸易方向	15	52%
金融学 37	金融科技方向	19	51%
	投资学方向	18	49%

三、分配流程

- 1.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每个学生可填写2个专业方向志愿，并表达服从专业方向分配的意愿；金融学专业每个学生可填写2个专业方向志愿，并表达服从专业方向分配的意愿。
- 2.按照专业学生一年级2个学期的期末加权平均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并结合学生个人志愿进行分配。学生的期末加权平均成绩以教务系统导出为准。

专业分方向

备注